证券代码:600336　　证券简称:澳柯玛　　编号:临2019-035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100%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拟将持有的澳柯玛(沂南)新能源电动车有限公司100%股权,全部转让给关联方青岛澳柯玛制冷发展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41,612,012.82元。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七届十九次董事会于2019年11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并表决,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蔚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一项议案:《关于转让澳柯玛(沂南)新能源电动车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李蔚先生、张兴起先生、张斌先生、徐玉翠女士回避表决。

本次交易属于董事会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本次交易概述

2019年11月29日,公司与青岛澳柯玛制冷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制冷发展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该协议,公司同意将持有的澳柯玛(沂南)新能源电动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100%股权,以41,612,012.82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制冷发展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制冷发展公司将持有目标公司100%股权。

制冷发展公司隶属于青岛澳柯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柯玛控股集团"),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至本次关联交易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不存在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情形。

二、关联方介绍

1、关联关系介绍

制冷发展公司为澳柯玛控股集团间接全资子公司。截至目前,澳柯玛控股集团与本公司无产权控制关系。因公司董事长李蔚先生兼任澳柯玛控股集团董事长,公司副董事长张兴起先生兼任澳柯玛控股集团董事、总经理,公司董事、总经理张斌先生兼任澳柯玛控股集团董事、副总经理,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徐玉翠女士兼任澳柯玛控股集团副总经理,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王英峰先生兼任澳柯玛控股集团副总经理,由此制冷发展公司构成公司关联法人。

2、关联人制冷发展公司基本情况

(1)注册资本:2000万元。

(2)住所: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前湾港路315号。

(3)法定代表人:丁英立。

(4)经营范围:家用电器及其原材料、零配件、包装材料和建筑装潢材料的制造、采购、销售及其相关的咨询服务、技术服务等。

(5)其他情况:制冷发展公司隶属于澳柯玛控股集团,经核查其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截至2019年10月31日,除公司应付制冷发展公司520,606.48元外,公司与制冷发展公司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三、目标公司基本情况

1、注册资本:5600万元。

2、住所:沂南县澳柯玛大道西首。

3、经营范围:电动车生产、销售;电线电缆、插头插座、电源线及线束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电瓶、充电设备及其零部件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等。该公司主要从事电动自行车产品的生产及销售等业务。

4、权属状况:公司持有目标公司100%股权。截至目前,该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亦未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其权属的转移不存在障碍。

5、主要经营数据以及评估情况: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19)第030455号《审计报告》,截至2019年10月31日,目标公司合并总资产9933.80万元,净资产4148.00万元;2019年1-10月实现营业收入10727.53万元,净利润-484.91万元。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

根据青岛天和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青天评报字[2019]第QDV120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2019年10月31日,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目标公司资产评估值83,957,577.64元,负债评估值42,345,564.82元,净资产评估值41,612,012.82元。青岛天和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

6、子公司情况:目标公司目前持有青岛澳柯玛电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动科技公司")100%股权,该公司将随本次股权转让一并转让。电动科技公司注册资本301.47万元,与目标公司为上下游关系,主要负责目标公司所生产电动自行车产品的销售。截至2019年10月31日,电动科技公司总资产2255.94万元,净资产-1290.68万元,2019年1-10月实现营业收入9957.61万元,净利润-123.39万元(审计数)。根据上述评估报告,电动科技公司在本次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1221.16万元。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为目标公司及其所属电动科技公司提供担保或委托其进行理财的情形,亦不存在其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四、本次交易价格的确定及付款方式

本次交易双方一致同意依据目标公司上述资产评估结果,确定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41,612,012.82元。

受让方制冷发展公司应以现金形式支付本次股权转让价款,并应于相关股权转让协议签署并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将全部股权转让价款打入公司指定收款账户。

五、股权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1、签约方:公司(甲方)、制冷发展公司(乙方)。

2、甲方同意将其持有的目标公司100%股权全部转让与乙方,乙方同意受让该部分股权。

3、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依据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质的专业评估机构对目标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结果确定,评估基准日为2019年10月31日。根据青岛天和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青天评报字[2019]第QDV120号),本次股权转让价格确定为41,612,012.82元。

4、乙方应以现金形式支付本次股权转让价款,并应于本协议签署并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将全部股权转让价款打入甲方指定收款账户。

5、甲方收到乙方的全部股权转让款后,方可办理股权转移变更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事宜由目标公司负责办理,甲乙双方应予积极配合。

6、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如目标公司在其产品上继续使用澳柯玛商标,则目标公司应向甲方支付商标使用费,具体事宜由甲方届时与目标公司另行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进行约定。

7、违约责任:如乙方未按本协议约定期限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则应向甲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违约金按照逾期支付金额的每日万分之三计算。逾期超过十日,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要求乙方按照本协议股权转让全部价款的5%承担违约责任,并要求乙方承担目标公司及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如目标公司资产、债务等存在重大事项未披露或存在遗漏,对目标公司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或可能影响本次股权转让价格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要求甲方按照本协议股权转让全部价款的5%承担违约责任。乙方不解除协议的,有权要求甲方就有关事项进行补偿。补偿金额应相当于上述未披露或遗漏的资产、债务等事项可能导致的目标公司损失数额。

8、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盖章,并经甲方董事会批准后生效。

六、本次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受行业、产品、市场等因素影响,公司电动自行车产业近年来规模持续萎缩并亏损,尤其是自2019年4月15日国家《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正式实施以来,由于目标公司不具备电摩生产资质,其生产经营更加困难,从而影响了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因此,本次交易有利于保证公司盈利能力,维护公司资本市场形象;有利于公司聚焦资源发展主业,符合公司"互联网+全冷链"发展战略及长远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

七、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1、在召开董事会会议前,公司独立董事审阅了本次交易详细资料,认为:本次股权转让事宜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有关交易的定价原则、交易价格等符合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七届十九次董事会进行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次股权转让遵循了市场化精神,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长远发展需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有利于公司聚焦资源,集中精力发展制冷主业。同时,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股权转让事项。

八、上网公告附件

1、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2、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发表的独立意见;

3、目标公司最近三年及2019年1-10月《审计报告》;

4、目标公司《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57　　证券简称:长江传媒　　公告编号:临2019-043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江少年儿童出版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少儿")拟通过湖北华中文化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持有的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豚传媒")27%股权,挂牌价格为12,015万元。

●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暂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的受让方和最终交易价格尚存在不确定性,成交价格以最终实际摘牌价格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江少儿以挂牌的方式转让其持有的海豚传媒27%股权,挂牌底价为12,015万元。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相关事宜。

海豚传媒成立于2005年,注册地址为武汉市,法定代表人何龙,主营书刊发行、卡通及动画产品设计制作、幼儿玩教具研发与生产制作、版权代理等业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600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江少儿持有海豚传媒51%股权。

为满足海豚传媒资本结构调整及战略发展需要,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激发企业活力,长江少儿拟公开挂牌转让海豚传媒27%的股权。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长江少年儿童出版社(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9】第0903号),本次拟转让的海豚传媒27%股权挂牌底价为12,015万元。

本事项已经公司2019年11月29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780946912J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武汉市雄楚大街268号

法定代表人:何　龙

注册资本:66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经营范围:公开发行的国内版书刊(新华书店包销类除外,有效期至2021年4月8日),卡通及动画产品设计、制作;影视剧、动画片、影视广告、影视专题片的策划、制作、发行等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业务;作者权益代理;版权代理;纸张,儿童服饰、玩具、家具、文具制作与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教育咨询服务;幼儿教具、玩具、文具、服饰及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制作、销售及信息技术服务;会议、书刊展览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挂牌转让前的股权结构:长江少儿持股51%,夏顺华持股25%,方媛媛持股24%。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额47,926万元,负债总额28,383万元,净资产19,543万元,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8,212万元,净利润3,717万元。

截止2019年6月30日,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额48,910万元,负债总额29,959万元,净资产18,951万元,2019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20,513万元,净利润-393万元。

本次挂牌转让的标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审计、评估情况: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出具的天健鄂审[2019]214号审计报告,截止2019年6月30日,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额48,910万元,负债总额29,959万元,净资产18,951万元,2019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20,513万元,净利润-393万元。

公司委托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海豚传媒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并出具了《长江少年儿童出版社(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9】第0903号),经收益法评估,在持续经营前提下,海豚传媒于评估基准日经审计后的所有者权益为20,100.83万元,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44,173.27万元,增值额为24,072.43万元,增值率119.76%。经资产基础法评估,海豚传媒总资产账面价值为45,005.45万元,评估价值为62,363.96万元,增值额为17,358.51万元,增值率为38.57%;总负债账面价值为24,904.61万元,评估价值为24,904.61万元,减值额0元,减值率为0%;净资产账面价值为20,100.83万元,评估价值为37,459.34万元,增值额为17,358.51万元,增值率为86.36%。

基于资产基础法为从资产重置的角度评价资产的公平市场价值,仅能反映企业资产的自身价值,而不能全面、合理的体现各项资产综合的获利能力及企业的成长性,并且也无法涵盖诸如在执行合同、客户资源、专利、商誉、人力资源等无形资产的价值。收益法是采用预期收益折现的途径来评估企业价值,不仅考虑了企业以会计原则计量的资产,同时也考虑了在资产负债表中无法反映的企业实际拥有或控制的资源,如在执行合同、客户资源、销售网络、潜在项目、企业资质、人力资源、产品研发能力等,而该等资源对企业的贡献均体现在企业的净现金流中,所以,收益法的评估结论能更好体现企业整体的成长性和盈利能力。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认为资产的价值通常不是基于重新购建该等资产所花费的成本而是基于市场参与者对未来收益的预期。评估师经过对被评估单位财务状况的调查及经营状况分析,结合本次资产评估对象、评估目的,适用的价值类型,经过比较分析,认为收益法的评估结论能更全面、合理地反映企业的内含价值,故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44,173.27万元作为本次评估的最终评估结论。

三、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结果长江少儿拟通过湖北华中文化产权交易所对所持有的海豚传媒27%股权以12,015万元作为挂牌底价进行公开挂牌转让,受让方和最终交易价格尚未确定,因此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成交价格以最终实际摘牌价格为准。

四、涉及本次交易的其他安排

截止目前,公司为海豚传媒提供的贷款利率为年利率4.35%,金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的银行委托贷款,海豚传媒最迟在完成股权转让工商登记手续变更后3个月内全部清偿。除前述情形之外,公司不存在为海豚传媒提供担保、委托海豚传媒理财等方面的情况。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为满足海豚传媒资本结构调整和战略发展需要,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激发企业活力,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本次转让如顺利完成,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江少儿仍持有海豚传媒24%股份,海豚传媒将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变为参股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相应确认本次股权转让所产生的投资收益,具体业绩影响仍需视本次挂牌最终确认的成交价格而定。

六、风险提示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拟通过湖北华中文化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方式进行,交易对象、交易价格、交易完成时间均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存在不能完成交易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出具的天健鄂审【2019】214号审计报告;

3、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9】第0903号部分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57　　证券简称:长江传媒　　公告编号:临2019-044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9年11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召开前,公司董事收到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人。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长江传媒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43)。

2.《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年度财务审计、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做好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鉴于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客观地对公司2018年整体财务状况和公司经营情况进行评价,以严谨的工作态度完成了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为保证公司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的持续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建议,拟继续聘请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1年,费用为98万元人民币。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1994年3月,总部和注册地设在北京,旗下设有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证券、期货业务资质)、中天运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甲级资质)、北京中天天运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和北京中天和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等专业公司。该所拥有健全的执业资格和资质,包括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质,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质、工程造价甲级资质、房地产土地估价资质、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格、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司法鉴证及税务代理等资格和资质。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01666　　证券简称:平煤股份　　公告编号:2019-085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11月2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南省平顶山市民主路2号平安大厦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32,442,04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6.431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因公司董事长潘树启先生另有公务,公司全体董事共同推举董事王新义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4人,出席9人,董事长潘树启先生、董事杜波先生、张建国先生、张金常先生、涂兴子先生因另有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8人,出席4人,监事赵海龙先生、梁红霞女士、职工监事王广民先生、武豪先生因另有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许尽峰先生出席了会议。公司总经理王新义先生、闫章立先生、吉如昇先生、岳殿召先生及财务总监赵运通先生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332,221,546	99.9834	220,500	0.0166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332,221,546	99.9834	220,500	0.0166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与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331,942,846	99.9625	499,200	0.0375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331,942,846	99.9625	499,200	0.0375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与上海国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46,194,967	98.9309	499,200	1.0691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46,194,967	98.9309	499,200	1.0691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签订资源整合委托服务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含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46,473,667	99.5277	220,500	0.4723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46,473,667	99.5277	220,500	0.4723	0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并选举新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5.01	潘树启	1,293,738,538	97.0952	是
5.02	王良	1,293,738,538	97.0952	是
5.03	张建国	1,293,738,538	97.0952	是
5.04	张金常	1,293,738,538	97.0952	是
5.05	涂兴子	1,293,738,538	97.0952	是
5.06	王新义	1,293,738,538	97.0952	是
5.07	康国峰	1,293,738,538	97.0952	是
5.08	赵运通	1,293,738,538	97.0952	是
5.09	梁红霞	1,293,739,538	97.0953	是
5.10	李宝库	1,300,712,249	97.6186	是
5.11	卢义玉	1,300,712,249	97.6186	是
5.12	陈缨	1,300,712,249	97.6186	是
5.13	周阳敏	1,300,712,249	97.6186	是
5.14	陈岱松	1,300,712,249	97.6186	是

2、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并选举新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6.01	张友谊	1,300,712,249	97.6186	是
6.02	刘信业	1,300,713,249	97.6187	是
6.03	赵全山	1,300,712,249	97.6186	是
6.04	梁建民	1,300,663,734	97.6150	是
6.05	王启山	1,300,663,734	97.6150	是
6.06	王少峰	1,300,663,734	97.6150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0,743,066	99.5673	220,500	0.4327	0	0.0000
2	关于与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50,464,366	99.0204	499,200	0.9796	0	0.0000
3	关于与上海国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46,194,967	98.9309	499,200	1.0691	0	0.0000
4	关于签订资源整合委托服务协议的议案	46,473,667	99.5277	220,500	0.4723	0	0.0000
5.01	潘树启	12,260,058	24.0565				
5.02	王 良	12,260,058	24.0565				
5.03	张建国	12,260,058	24.0565				
5.04	张金常	12,260,058	24.0565				
5.05	涂兴子	12,260,058	24.0565				
5.06	王新义	12,260,058	24.0565				
5.07	康国峰	12,260,058	24.0565				
5.08	赵运通	12,260,058	24.0565				
5.09	梁红霞	12,261,058	24.0584				
5.10	李宝库	19,233,769	37.7402				
5.11	卢义玉	19,233,769	37.7402				
5.12	陈 缨	19,233,769	37.7402				
5.13	周阳敏	19,233,769	37.7402				
5.14	陈岱松	19,233,769	37.7402				
6.01	张友谊	19,233,769	37.7402				
6.02	刘信业	19,234,769	37.7421				
6.03	赵全山	19,233,769	37.7402				
6.04	梁建民	19,185,254	37.6450				
6.05	王启山	19,185,254	37.6450				
6.06	王少峰	19,185,254	37.645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获得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卢钢、刘天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形成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01666　　股票简称:平煤股份　　编号:2019-086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11月29日在平顶山市平安大厦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全体董事推荐董事王新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15人,实际表决董事15人。会议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如下事项:

一、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选举潘树启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

二、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会议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选举潘树启先生、王良先生、张建国先生、张金常先生、涂兴子先生、王新义先生、康国峰先生、赵运通先生、梁红霞女士为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潘树启先生为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选举卢义玉先生、潘树启先生、周阳敏先生为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卢义玉先生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选举李宝库先生、王新义先生、周阳敏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李宝库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选举陈缨女士、陈岱松先生、白国周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陈缨女士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三、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会议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聘任王新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四、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会议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聘任许尽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五、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会议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聘任吉如昇先生、程伟先生、岳殿召先生、闫章立先生、徐继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赵运通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六、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会议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聘任谷昱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七、关于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会议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为满足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经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接洽,本公司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人民币10亿元的综合授信业务额度,授信期限三年。

为便于履行相关金融业务程序,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本次综合授信业务有关合同、协议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由公司承担。公司的权利义务以签署的相关合同、协议及其他法律手续为准。

特此公告。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30日

附件:公司聘任管理人员简历

1、吉如昇先生:大学,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平煤集团计划处处长、副总工程师兼规划发展部部长,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经济运行部部长,本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2、程伟先生: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本公司十矿矿长,平禹煤电公司董事长,平煤长安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3、岳殿召先生:工程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安全监察局副局长(处级)、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一矿矿长、党委副书记。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4、闫章立先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平煤股份香山矿董事长、经理、党委副书记,朝川矿矿长、党委副书记,五矿矿长、党委副书记。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5、徐继民先生:大学学历,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规划发展部副处长、处长、副部长(处级);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建井三处党委书记。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6、赵运通先生: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会计师,曾任平煤集团财务处副处长、处长、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资产部财务管理处处长、平煤股份财务总监兼计财处处长、神马股份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兼计财处处长。

7、许尽峰先生:本科学历,双学士学位,曾任平煤集团计划处主任工程师、平煤集团规划发展部计划统计处副处长、本公司计财处副处长、副处长(处级)。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综合处处长、政工处处长。

8、谷昱先生: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英国国际会计师公会全权会员,高级会计师。曾任本公司证券部副科长、主任科员、信息披露事务主管,证券综合处副主任经济师、信息披露科主管、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本公司证券综合处副主任经济师、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601666　　股票简称:平煤股份　　编号:2019-087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11月29日在平顶山市平安大厦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全体监事推荐监事刘信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9人,实际表决监事9人。会议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本次监事会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选举张友谊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

特此公告。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677　　证券简称:航天通信　　编号:临2019-066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9年11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9年11月26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共发出表决票7张,至本次董事会通讯表决截止期2019年11月29日,共收回表决票7张。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下属公司通过公开挂牌引入投资者实施增资扩股的议案》(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拟通过公开挂牌引入不超过2名外部投资者,同时湖南航天捷诚电子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捷诚)原自然人股东采用非公开协议增资,对公司下属子公司江苏捷诚车载电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捷诚)之子公司湖南捷诚实施增资扩股。

本次增资以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湖南捷诚股东全部权益以2018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21,319.00万元为基础,挂牌底价不低于每元注册资本10.66元。本次增资拟新增600-800万元注册资本,其中,引入不超过2名外部投资者进行外部增资扩股,拟增加湖南捷诚500-700万元注册资本,拟引入投资金额不低于5334万元;征集到外部投资方后,湖南捷诚原自然人股东采用非公开协议增资方式同步认购1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投资金额约1066万元;江苏捷诚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权。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办理本次通过公开挂牌引入投资者实施增资扩股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677　　证券简称:航天通信　　编号:临2019-067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下属公司通过公开挂牌引入投资者实施增资扩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11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下属公司通过公开挂牌引入投资者实施增资扩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拟通过公开挂牌引入不超过2名外部投资者,同时湖南航天捷诚电子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捷诚)原自然人股东采用非公开协议增资,对公司下属子公司江苏捷诚车载电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捷诚)之子公司湖南捷诚实施增资扩股。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为有效提升资本实力,优化股权结构,整合行业资源,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捷诚之子公司湖南捷诚拟通过在产权所公开挂牌方式引入不超过2名外部投资者,同时湖南捷诚原自然人股东采用非公开协议增资,实施增资扩股。

本次交易以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湖南捷诚股东全部权益以2018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21,319.00万元为基础,挂牌底价不低于每元注册资本10.66元。

(二)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议案的表决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交易已经公